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賴佩玲
電話：03-5216121-273
電子信箱：05317@ems.hc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1310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0013100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0013100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」及
「110年度國中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」第2梯次報
名簡章各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0年8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02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，每梯次活動包含5天初階課程及3天進階課程，全程以全英語進行，透過密集式的研習課程，提升英語口說教學能力，增進教師全英語教學之信心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全國國中小英語教師(含代理教師)。
 - (二)辦理期程：
 - 1、初階課程：中區：110年10月18日(星期一)至10月22日(星期五)。



2、進階課程：於111年1月下旬擇期辦理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、報名表件：請自行上網下載(網址：

<https://ntnufurtherstudy.wixsite.com/workshop>)。

2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6日(星期一)止。

(四)本市報名區域為中區。

(五)錄取通知：110年10月1日(星期五)。

(六)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惟倘受疫情影響，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。

(七)全程參與旨揭工作坊之教師將核發42至48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請貴校薦派有意願之老師，於110年9月6日(星期一)下班前，將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送府，本府同意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並請貴校協助課務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，俾教師安心參與旨揭工作坊，提升英語教學知能，俾落實2030雙語國家—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之教育政策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